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 年度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88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0307 号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持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持股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持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p>事项描述</p> <p>2017年度,中持股份建造合同收入为24,200.01万元,占收入总额比例为45.72%,详见附注五(三十六)。</p> <p>中持股份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中持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需要在实施前对建造合同的总收入和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受现有经验及对未来市场判断影响,管理层对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采用不同的估计,会对中持股份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产生很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该事项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应对</p> <p>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1、了解管理层有关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p> <p>2、了解建造合同收入确认流程及完工百分比法的应用;</p> <p>3、检查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查阅重大建造工程合同及其关键合同条款;</p> <p>4、审核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编制、审核及变更的流程以及相关控制程序,评估其有效性。审核建造合同实际成本、完工进度等情况,以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的准确性和完整性;</p> <p>5、分析性复核重大建造合同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水平波动情况,以确认其真实性;</p> <p>6、对于重大建造合同项目,我们将实施现场勘查及函证程序。</p>
(二)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p>事项描述</p> <p>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持股份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27,021.40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2,276.39万元,详见附注五(三);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为12,653.09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14.27万元,详见附注五(十)。</p> <p>中持股份的应收款项主要来自于政府及相关单位,管理层需综合判断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因金额重大且涉及管理层对未来现金流量等的估计和判断,故我们将该事项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应对</p> <p>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管理层有关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p> <p>2、检查应收款项减值计提的会计政策,评估所使用的方法的恰当性以及减值准备计提比例的合理性;</p> <p>3、检查相关的交易合同和信用条款及实际信用政策的遵守情况;</p> <p>4、对应收款项进行账龄分析,复核其准确性;对账龄长、逾期未回款的应收款项,复核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评估是否出现减值的迹象;</p> <p>5、对于主要的应收款项客户,我们将实施函证程序。</p>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三)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的会计处理	
<p>事项描述</p> <p>中持股份的特许经营权包括 BOT (建设-经营-移交)、ROT (改造-经营-移交) 及 TOT (转让-经营-移交) 项目。特许经营的资产可列作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收款特许经营权的账面价值为 11,364.08 万元,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账面价值为 28,013.18 万元, 详见附注五 (十、十四)。因特许经营权形成的金融资产及无形资产对中持股份合并财务报表而言是重大的, 且涉及管理层估计和判断, 故我们将该事项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应对</p> <p>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管理层有关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会计处理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 2、审阅各污水处理投资运营项目合同关于服务内容、范围、收费方式和定价、调价和价格补偿机制、结算对象和结算方式、排他性条款等方面的规定; 3、获取并审核各污水处理投资运营项目污水处理费月度运营报告, 核对保底水量、实际污水处理量及结算量, 分析性复核结算的污水处理费的准确性; 4、审核长期应收款、无形资产核算的特许经营权的真实性、准确性, 并检查其账务处理的合理性; 5、对于重大特许经营权项目, 我们将实施函证程序。

四、 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持股份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持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持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持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持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持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三月七日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57,299,490.97	154,554,107.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24,000,000.00	14,740,000.00
应收账款	(三)	247,450,065.73	165,522,905.60
预付款项	(四)	5,056,626.14	8,078,615.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18,283,981.78	10,882,320.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218,767,656.37	60,843,159.0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	21,686,540.32	29,319,204.81
其他流动资产	(八)	14,374,231.10	
流动资产合计		706,918,592.41	443,940,313.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九)	7,897,031.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十)	126,388,171.39	44,330,903.35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	119,957,287.23	38,808,801.9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二)	2,893,212.64	2,177,981.19
在建工程	(十三)	45,561,835.92	20,010,170.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四)	318,598,092.85	235,331,768.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五)	2,008,415.27	1,177,14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9,546,478.13	7,313,999.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七)	5,041,324.08	19,902,05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7,891,849.19	369,052,819.73
资产总计		1,344,810,441.60	812,993,132.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八)	96,699,800.00	100,993,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九)	162,204,774.20	100,769,589.86
预收款项	(二十)	4,519,448.08	583,958.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一)	15,383,997.60	12,754,515.44
应交税费	(二十二)	13,426,636.62	13,752,719.35
应付利息	(二十三)	475,815.62	458,772.4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四)	24,189,408.86	1,975,022.5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五)	62,849,787.33	11,486,538.52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六)	46,473,642.15	21,442,843.92
流动负债合计		426,223,310.46	264,216,960.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七)	50,800,000.00	72,395,833.3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二十八)	79,867,228.9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二十九)	34,419,421.09	23,583,850.65
递延收益	(三十)	26,273,801.22	10,348,012.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六)	299,457.17	44,671.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1,659,908.47	106,372,368.38
负债合计		617,883,218.93	370,589,329.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三十一)	103,336,000.00	76,828,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二)	432,291,794.28	210,986,777.17
减：库存股	(三十三)	21,516,08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四)	16,618,618.61	11,686,000.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五)	185,966,196.75	133,828,792.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6,696,529.64	433,330,070.04
少数股东权益		10,230,693.03	9,073,733.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6,927,222.67	442,403,803.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4,810,441.60	812,993,132.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062,405.87	96,355,303.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000,000.00	14,740,000.00
应收账款	(一)	200,879,558.02	131,079,250.70
预付款项		3,573,921.85	6,759,501.36
应收利息		444,425.01	
应收股利		322,700.00	
其他应收款	(二)	91,370,539.27	140,723,046.99
存货		216,451,069.17	60,001,242.5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390,041.28	28,621,407.20
其他流动资产		58,812,668.58	
流动资产合计		722,307,329.05	478,279,752.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897,031.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489,854.57	19,734,682.48
长期股权投资	(三)	319,452,764.67	190,964,679.3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44,114.27	870,044.64
在建工程			5,132,040.8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6,263,954.49	6,659,006.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97,596.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11,080.33	3,097,830.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3,55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8,489,947.99	226,458,284.35
资产总计		1,110,797,277.04	704,738,037.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6,589,800.00	99,873,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0,880,172.79	87,681,575.90
预收款项		4,519,448.08	411,176.40
应付职工薪酬		9,435,096.74	7,402,507.02
应交税费		7,459,499.61	7,821,781.95
应付利息		228,253.84	349,996.1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0,390,404.36	18,925,647.6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395,833.38	9,27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5,566,017.41	20,817,453.55
流动负债合计		424,464,526.21	252,558,138.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9,395,833.3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060,976.26	305,000.00
递延收益		4,755,000.00	5,46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15,976.26	45,165,833.34
负债合计		433,280,502.47	297,723,971.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3,336,000.00	76,828,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2,726,318.69	211,419,308.25
减：库存股		21,516,08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618,618.61	11,686,000.71
未分配利润		146,351,917.27	107,080,256.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7,516,774.57	407,014,065.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0,797,277.04	704,738,037.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9,293,695.62	409,142,827.28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六)	529,293,695.62	409,142,827.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0,942,935.58	366,416,744.48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六)	373,310,515.44	298,607,698.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七)	3,096,337.83	3,913,217.57
销售费用	(三十八)	16,926,197.23	13,179,140.96
管理费用	(三十九)	59,533,346.85	40,868,210.96
财务费用	(四十)	7,714,904.22	7,245,371.96
资产减值损失	(四十一)	10,361,634.01	2,603,104.7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1,886,072.42	-130,312.6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86,072.42	-147,757.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36,859.26	1,676,612.6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四十四)	12,922,713.9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196,405.70	44,272,382.87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五)	2,329,655.31	13,816,579.19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六)	235,598.07	711,308.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290,462.94	57,377,653.68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七)	12,354,574.49	9,001,567.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935,888.45	48,376,086.1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935,888.45	48,376,086.1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743,965.96	1,624,754.80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191,922.49	46,751,331.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2,935,888.45	48,376,086.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191,922.49	46,751,331.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43,965.96	1,624,754.8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四)	379,530,173.72	261,624,680.84
减: 营业成本	(四)	274,229,242.66	196,729,726.51
税金及附加		678,781.97	1,185,692.54
销售费用		12,714,873.77	10,148,442.26
管理费用		47,812,658.25	32,329,751.51
财务费用		5,863,504.45	9,142,654.10
资产减值损失		9,405,605.16	3,233,584.9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23,425,475.32	47,324,614.5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48,485.32	-1,468,385.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647.83	1,636,996.15
其他收益		1,889,806.5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180,437.13	57,816,439.64
加: 营业外收入		226,837.82	2,869,230.16
减: 营业外支出			1,271.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407,274.95	60,684,397.89
减: 所得税费用		5,081,095.91	1,722,972.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326,179.04	58,961,425.02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326,179.04	58,961,425.02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326,179.04	58,961,425.0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1,018,189.28	438,294,033.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83,544.94	15,818,420.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42,262,311.74	40,146,011.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564,045.96	494,258,466.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9,613,488.17	222,412,965.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219,859.33	74,389,786.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574,567.36	36,725,726.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80,872,654.50	62,784,302.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7,280,569.36	396,312,78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716,523.40	97,945,684.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445.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000.00	209,872.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00.00	5,227,317.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213,564.88	46,600,033.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897,031.68	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685,195.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110,596.56	55,285,228.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51,596.56	-50,057,910.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7,917,940.00	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699,800.00	12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95,500,000.00	1,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117,740.00	124,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2,993,000.00	99,075,74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84,777.67	7,944,091.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69,000.00	1,047,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14,649,310.44	2,9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927,088.11	109,949,839.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190,651.89	14,350,160.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5,030.20	752,968.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07,501.73	62,990,902.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534,032.47	86,543,129.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641,534.20	149,534,032.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9,782,242.22	243,182,254.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6,906.05	3,309,780.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760,948.33	36,702,19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840,096.60	283,194,226.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3,169,052.68	151,716,081.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262,217.35	34,463,697.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46,696.39	11,628,058.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947,925.90	51,532,327.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625,892.32	249,340,16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85,795.72	33,854,061.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954,290.00	48,793,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	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59,783.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4,290.00	57,253,283.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751,556.30	5,634,276.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117,031.68	79,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00,000.00	685,195.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868,587.98	85,819,471.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864,297.98	-28,566,188.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5,337,94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589,800.00	115,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1,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427,740.00	116,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873,000.00	81,695,74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43,085.14	4,765,051.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77,310.44	2,9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393,395.58	89,390,799.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034,344.42	27,209,200.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5,030.20	752,968.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69,220.52	33,250,041.6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35,228.58	60,085,186.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404,449.10	93,335,228.5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828,500.00			210,986,777.17				11,686,000.71		133,828,792.16	9,073,733.74	442,403,803.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828,500.00			210,986,777.17				11,686,000.71		133,828,792.16	9,073,733.74	442,403,803.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507,500.00			221,305,017.11	21,516,080.00			4,932,617.90		52,137,404.39	1,156,959.29	284,523,418.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191,922.49	743,965.96	62,935,888.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507,500.00			221,305,017.11	21,516,080.00						2,581,993.33	228,878,439.4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507,500.00			219,708,779.62	21,516,080.00						2,580,000.00	227,280,195.6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96,237.49							1,993.33	1,598,230.82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932,617.90		-10,054,517.90	-2,169,000.00	-7,290,9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932,617.90		-4,932,617.9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21,900.00	-2,169,000.00	-7,290,9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3,336,000.00			432,291,794.28	21,516,080.00			16,618,618.61		185,966,196.75	10,230,693.03	726,927,222.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828,500.00		210,986,777.17				5,789,858.21		92,973,603.35	8,295,978.94	394,874,717.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6,828,500.00		210,986,777.17				5,789,858.21		92,973,603.35	8,295,978.94	394,874,717.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96,142.50		40,855,188.81	777,754.80	47,529,086.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731,331.31	1,624,754.80	48,376,086.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	2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	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896,142.50		-5,896,142.50	-1,047,000.00	-1,047,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896,142.50		-5,896,142.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7,000.00	-1,047,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6,828,500.00		210,986,777.17				11,686,000.71		133,828,792.16	9,073,733.74	442,403,803.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828,500.00				211,419,308.25				11,686,000.71	107,080,256.13	407,014,065.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6,828,500.00				211,419,308.25				11,686,000.71	107,080,256.13	407,014,065.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507,500.00				221,307,010.44	21,516,080.00			4,932,617.90	39,271,661.14	270,592,709.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326,179.04	49,326,179.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507,500.00				221,307,010.44	21,516,080.00					226,298,430.4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507,500.00				219,708,779.62	21,516,080.00					224,700,199.6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98,230.82						1,598,230.8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932,617.90	-10,054,517.90	-5,121,9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932,617.90	-4,932,617.9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21,900.00	-5,121,9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336,000.00				432,726,318.69	21,516,080.00			16,618,618.61	146,351,917.27	677,516,774.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828,500.00				211,419,308.25				5,789,858.21	54,014,973.61	348,052,640.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6,828,500.00				211,419,308.25				5,789,858.21	54,014,973.61	348,052,640.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896,142.50	-5,896,142.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96,142.50	-5,896,142.5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6,828,500.00				211,419,308.25				11,686,000.71	107,080,256.13	407,014,065.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2014年6月23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换发商外资京资字[2011]26009号批准证书批准,由中持(北京)水务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持有限”)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996165533。2017年3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污水处理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0,333.60万股,注册资本为10,333.60万元,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D区2号楼四层402室,总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D区2号楼四层402室。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研究、开发污水处理及污泥处置相关技术;环保设施运营管理;环保工程承包;提供环保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支持;销售自行研发产品、环保设备、仪器成套;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持(北京)环保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许国栋。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2018年3月7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沧州中持环保设施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沧州中持)
慈溪经济开发区中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慈溪中持)
常山中持环保设施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山中持)
铜山县中持环保设施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山中持)
石家庄中持环保设施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中持)
焦作中持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焦作中持)
肃宁县中持环保设施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肃宁中持)
江山中持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山中持)
三门峡中持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门峡中持)
北京中持海亚环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持海亚)

子公司名称

东阳中持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中持）

清河县中持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河中持）

中持新概念环境发展宜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持新概念）

正定中持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定中持）

北京中持净水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持净水）

任丘中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任丘中持）

安阳中持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阳中持）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资产（特许经营权、建设-移交项目）”和“（二十三）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其中，特许经营权合同中约定了基本保底水量、有确定金额支付的项目确认为金融资产，并列入长期应收款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资产（特许经营权、建设-移交项目）”）。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金融资产（特许经营权、建设-移交项目）

1、 特许经营权

本公司的 BOT（建设-经营-移交）特许经营权项目是通过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等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许可公司融资、建设、运营及维护公共污水处理服务设施，在特定时期内依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BOT 项目合同运营污水处理设施并提供特许经营服务，通过向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者收取费用收回全部投资并取得收益，并在特许权期限结束时将公共服务设施无偿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单位。

本公司的 ROT (改造-经营-移交) 特许经营权项目是通过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等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 许可公司融资、改造、运营及维护公共污水处理服务设施, 在特定时期内依据相关改造及运营管理协议, 运营污水处理设施并提供特许经营服务, 通过向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者收取费用收回全部投资并取得收益, 并在特许权期限结束时将公共服务设施无偿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单位。

本公司的 TOT (移交-经营-移交) 特许经营权项目是通过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等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 许可公司融资、改造、运营及维护公共污水处理服务设施, 在特定时期内依据相关改造及运营管理协议, 运营污水处理设施并提供特许经营服务, 通过向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者收取费用收回全部投资并取得收益, 并在特许权期限结束时将公共服务设施无偿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单位。

特许经营权服务相关协议中约定了特许经营服务的执行标准以及价格调整条款等。

2、 建设-移交项目

本公司 BT (建设-移交) 业务经营方式为“建设-移交 (Build-Transfer)”, 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公司签订市政工程的投资建设回购协议, 公司进行市政工程建设, 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或代理公司, 政府或代理公司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 (含投资回报)。

3、 确认和计量

特许经营权服务协议属于《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规定核算的范围, 特许经营的资产可列作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依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BOT 项目建设、改造及运营管理协议, 如果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 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该服务的对象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 该权利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货币资金的权利,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认金融资产, 列入长期应收款核算, 并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各期的回收成本以及摊余成本。如果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 有权利向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 但收取的费用金额是不确定的, 并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货币资金的权利, 公司应将 BOT、ROT 特许经营权项目初始投资成本确认为无形资产, 并根据特许经营期限以直线摊销法按照合同约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平均摊销 (详见本附注“三 (十七) 无形资产”)。

4、 后续设备更新支出

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了特许经营的污水处理厂经营中需要达到指定可提供服务水平的条件以及经营期满移交资产时的相关要求，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公司在报告期对须履行责任的相关开支进行了最佳金额估计，包括估计特许经营服务期限内设备更新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选择适当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等，并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按照折现率计算利息支出，利息支出一并计入预计负债。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的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原账面金额进行调整。

对于其他日常、零星维修或定期的大修支出在发生当期计入损益。

5、 利率的选择

(1) 按照金融资产核算的特许经营权项目实际利率的选择

以各 BOT、ROT 特许经营权项目开始运营月份的相同或近似期间的国债实际利率的平均值作为各项目的基准利率，再根据各项目所在地政府的信用风险的不同，浮动一定比例后作为实际利率。

(2) 后续设备更新支出折现率的选择

与后续设备更新支出时间相匹配的相同或近似期间国债的实际利率的平均值为实际利率，再根据各项目所在地政府的信用风险的不同，浮动一定的比例作为折现率。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除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外）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5 年（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出现减值迹象，应单独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长期应收款核算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项目，确认为金融资产的 BOT、ROT、TOT 特许经营权项目，按合同约定收款期限在一年以上的 BT 项目和按照合同约定收款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投资或委托运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等。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项目长期应收款根据期末余额的 3% 计提坏账准备。确认为金融资产的 BOT、ROT、TOT 特许经营权项目的长期应收款、按合同约定收款期限内的 BT 项目的长期应收款、按照合同约定收款期限内的投资或委托运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的长期应收款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合同约定收款期限内的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合同约定的收款期满日为账龄计算的起始日，长期应收款应转入应收账款，按应收账款的减值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5、 应收票据、预付账款

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3	5.00	31.67
运输设备	4	5.00	23.75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5.00	19.00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的年限	特许经营权协议
软件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摊销方法为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特许经营权后续设备更新支出详见本附注“三（十）4”。

（二十二）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商品销售主要为污水处理设备与污泥处理设备等技术产品销售，根据具体销售合同约定，按以下两种方式确认污水处理设备销售收入：

(1) 不承担安装义务

本公司将产品运输到合同约定地点，由客户负责签收，公司依据签收单回执，确认销售收入。

(2) 承担安装义务

在产品安装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

2、 对外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2）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4）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1）污水处理 EPC 业务收入确认原则

项目实施前，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编制项目建设计划收入和计划成本，做为项目实施和考核的标准，同时将项目计划收入、计划成本作为本公司会计核算的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分析判断，并调整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作为确认当期收入、成本的依据。

项目实施中,由项目实施部门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项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设备到场安装的报验单及其他项目成本计算项目实际成本,同预计总成本对比,确定项目完工百分比。同时依据合同约定按期向业主单位或业主单位聘请的监理公司报送已完工程款额或已完工程量报告,业主单位按期结算工程进度款。于资产负债表日,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累计项目成本减去以前期间已累计确认的成本确认为当期项目成本;以完工百分比乘以预计收入减去以前期间已累计确认的收入确认为当期收入。项目完工后,项目进行决算审计,则以决算审计金额减去以前期间已累计确认收入确认为决算审计当期的收入。

(2) BT 业务收入确认原则

建造期间,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根据合同约定以公允价值确认金融资产,计入长期应收款,为项目支付的前期代付费用计入长期应收款。

根据合同约定的政府回购付款计划,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应确认的收益。经政府审计后实际收取的政府回购款与约定回购付款计划发生较大差异时,根据实际情况及变更后回购付款计划调整实际利率,并重新计算应确认的收益。

BT 业务涉及的长期应收款在建造期以及按合同正常收取政府回购款时,不计提坏账准备。合同约定的收款期满日为账龄计算的起始日,长期应收款应转入应收账款,按应收款项的减值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4、提供特许经营权服务的相关收入确认

(1) 建设期间(仅 BOT、ROT、TOT 特许经营权项目)的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公司提供实际建造服务,所提供的建造服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2 号》规定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2 号》确认建造合同的收入,详见收入会计政策 3。

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2) 运营期间的收入确认

①金融资产核算模式收入确认

依据相关污水处理服务协议,对于确认为金融资产的特许经营权合同,公司当期收到的污水处理费中包括了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以及污水处理运营收入,公司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和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并将污水处理费扣除项目投资本金和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后的金额确认为运营收入。

实际利率以各 BOT、ROT、TOT 项目开始运营年度的相同或近似期间的国债实际利率的平均值作为各项目的基本利率,再根据各项目所在地政府的信用风险不同,浮动一定的比例确定。

②无形资产核算模式收入确认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项目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结算,于提供服务时按照合同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认为污水处理服务运营收入。

5、 托管运营业务收入确认

每月末,在托管运营服务提供后,合同双方查表确认当月实际污水处理量,结合合同规定的水量条款确定当月的结算污水处理量,然后按合同约定的污水处理服务价格,按下述公式确认当月的托管运营服务收入:

托管运营收入=结算污水处理量×污水处理费单价。

6、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六)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度62,935,888.45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度0.00元；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上年度48,376,086.11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上年度0.00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本年度其他收益：12,922,713.98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本年度固定资产处置收益43,681.83元和处置损失6,822.57元，列示为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上年度减少1,678,066.42元，营业外支出上年度减少1,453.75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注1、2)	17、11、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注1：自2016年5月1日起，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的规定，公司建筑安装劳务、其他应税劳务等业务不再征收营业税，改征增值税。

注2：本公司跨县(市)提供建筑服务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的项目、报告期内纳税主体为小规模纳税人，按照3%征收率计缴增值税。其中，报告期内为小规模纳税人按照3%征收率计缴增值税的期间，披露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	所属小规模纳税人期间
本公司河南分公司	2017.1.1-2017.12.31
中持新概念	2017.1.1-2017.2.28
安阳中持	2017.12.7-2017.12.31

报告期内纳税主体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率，披露情况说明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沧州中持	25
慈溪中持	25
常山中持	25
铜山中持	25
石家庄中持	25
焦作中持	25
肃宁中持	25
江山中持	25
三门峡中持	25
中持海亚	25
东阳中持	25
清河中持	25
中持新概念	25
正定中持	25
中持净水	25
任丘中持	25
安阳中持	25

（二）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1）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8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11000314）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2) 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取得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登记表》认定,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定期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常山中持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取得常山县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认定,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常山中持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定期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4) 焦作中持于 2013 年 9 月 2 日取得河南省沁阳市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备案报告表》认定, 焦作中持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 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 (即 2013 年度) 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

(5) 肃宁中持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取得河北省肃宁县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认定, 肃宁中持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

(6) 江山中持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取得浙江省江山市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认定,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江山中持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定期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7) 三门峡中持于 2014 年取得河南省义马市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备案报告表》认定, 三门峡中持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 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 (即 2014 年度) 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

(8) 东阳中持于 2017 年 2 月 7 日取得浙江省东阳市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认定,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东阳中持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定期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9) 清河中持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取得清河县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认定, 清河中持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

2、 增值税

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15]78 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通知，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提供的污水处理劳务、生产再生水符合该优惠目录，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和 50%的优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9,718.79	189,456.13
银行存款	153,411,815.41	149,344,576.34
其他货币资金	3,657,956.77	5,020,075.29
合 计	157,299,490.97	154,554,107.76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3,657,956.77	5,020,075.29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 3,657,956.77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000,000.00	14,740,000.0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270,213,987.59	100.00	22,763,921.86	8.42	177,582,830.03	100.00	12,059,924.43	6.79	165,522,905.60
合计	270,213,987.59	100.00	22,763,921.86		177,582,830.03	100.00	12,059,924.43		165,522,905.60

组合1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03,985,246.49	10,199,262.32	5.00
1-2年(含2年)	40,307,247.26	4,030,724.73	10.00
2-3年(含3年)	15,200,666.38	3,040,133.28	20.00
3-4年(含4年)	10,276,201.46	5,138,100.73	50.00
4-5年(含5年)	444,626.00	355,700.80	80.00
合计	270,213,987.59	22,763,921.86	

2、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703,997.43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排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3,215,682.50	8.59	1,160,784.13
第二名	17,151,652.31	6.35	857,582.62
第三名	16,067,718.55	5.95	803,385.93
第四名	14,430,000.00	5.34	721,500.00
第五名	13,000,000.00	4.81	650,000.00
合计	83,865,053.36	31.04	4,193,252.68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723,796.98	93.42	6,789,011.38	84.04
1至2年(含2年)	172,328.32	3.41	1,238,670.92	15.33
2至3年(含3年)	125,550.84	2.48	50,932.91	0.63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3 年以上	34,950.00	0.69		
合计	5,056,626.14	100.00	8,078,615.21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排名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467,863.49	9.25
第二名	360,000.00	7.12
第三名	310,608.37	6.14
第四名	204,445.60	4.04
第五名	180,384.62	3.57
合计	1,523,302.08	30.12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65,890.27	25.72			4,038,259.75	35.06			4,038,259.7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14,340,445.64	74.28	1,022,354.13	7.13	7,480,469.80	64.94	636,408.92	8.51	6,844,060.88
合计	19,306,335.91	100.00	1,022,354.13		11,518,729.55	100.00	636,408.92		10,882,320.6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退税款	4,965,890.27			坏账风险小

组合 1 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874,687.13	643,734.35	5.00
1-2 年 (含 2 年)	951,359.63	95,135.96	10.00
2-3 年 (含 3 年)	67,682.00	13,536.40	20.00
3-4 年 (含 4 年)	344,587.73	172,293.87	50.00
4-5 年 (含 5 年)	22,378.00	17,902.40	80.00
5 年以上	79,751.15	79,751.15	100.00
合计	14,340,445.64	1,022,354.13	

2、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88,245.21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300.00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1,622,479.63	6,416,767.81
应收退税款	4,965,890.27	4,038,259.75
往来款	2,541,086.01	942,701.99
职工备用金	176,880.00	121,000.00
合计	19,306,335.91	11,518,729.55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排名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履约保证金	4,173,000.00	1 年以内	21.61	208,650.00
第二名	履约保证金	1,228,783.26	1 年以内	6.36	61,439.16
第三名	增值税退税	1,216,065.14	2 年以内	6.30	
第四名	押金	1,104,125.73	2 年以内	5.72	95,412.57
第五名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5.18	50,000.00
合计		8,721,974.13		45.17	415,501.73

6、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 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河北省肃宁县国家税务局尚村税务分局	增值税退税	1,216,065.14	2 年以内	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 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15]78 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 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提供的污水处理劳务、生产再生水符合该优惠目录, 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和 50% 的优惠。
河北省清河县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910,636.53	1 年以内	
河南省博爱县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633,177.87	1 年以内	
河北省任丘市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549,858.71	1 年以内	
河南省义马市国家税务局千秋税务分局	增值税退税	485,135.20	1 年以内	
浙江省江山市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375,699.58	1 年以内	
河南省沁阳市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320,697.38	1 年以内	
浙江省东阳市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191,747.51	1 年以内	
河北省南皮县国家税务局城区税务分局	增值税退税	98,859.33	1 年以内	
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92,900.47	1 年以内	
浙江省常山县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70,155.54	1 年以内	
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20,957.01	1 年以内	
合计		4,965,890.27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24,886.20		1,224,886.20	2,935,296.13		2,935,296.1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17,542,770.17		217,542,770.17	57,907,862.93		57,907,862.93
合计	218,767,656.37		218,767,656.37	60,843,159.06		60,843,159.06

2、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363,707,544.02	143,627,318.49
累计已确认毛利	181,302,790.63	85,670,500.80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327,467,564.48	171,389,956.3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17,542,770.17	57,907,862.93

(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其中：ROT 项目	807,849.49		807,849.49	697,797.61		697,797.61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项目	19,996,862.92	606,821.64	19,390,041.28	29,527,440.84	906,033.64	28,621,407.20
TOT 项目	903,700.52		903,700.52			
其他	584,949.03		584,949.03			
合计	22,293,361.96	606,821.64	21,686,540.32	30,225,238.45	906,033.64	29,319,204.81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留抵或预缴进项税	14,374,231.10	

(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897,031.68		7,897,031.68			
其中：按成本计量	7,897,031.68		7,897,031.68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 资单位 持股比 例(%)	本期 现金 红利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	年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		
江苏康泰环保股 份有限公司		7,897,031.68		7,897,031.68					5.00	

(十)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TOT 项目	92,328,047.95		92,328,047.95			
ROT 项目	21,312,768.19		21,312,768.19	22,111,231.03		22,111,231.03
具有融资性质的 分期收款项目	4,632,537.64	142,683.07	4,489,854.57	18,308,762.18	574,079.70	17,734,682.48
其他	8,257,500.68		8,257,500.68	4,484,989.84		4,484,989.84
合计	126,530,854.46	142,683.07	126,388,171.39	44,904,983.05	574,079.70	44,330,903.35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对联营企业投资	119,957,287.23		119,957,287.23	38,808,801.91
				38,808,801.91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28,642,757.72	75,000,000.00		384,091.08					104,026,848.80		
北京金州恒基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373,749.11			902,923.13					8,276,672.24		
太原市泓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792,295.08			2,571.65					2,794,866.73		
启鑫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2,500,000.00		31,755.96					2,531,755.96		
清控环境(北京)有限公司		2,500,000.00		-172,856.50					2,327,143.50		
合计	38,808,801.91	80,000,000.00		1,148,485.32					119,957,287.23		

(十二)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57,338.00	3,123,222.92	3,623,744.48	1,997,428.02	8,901,733.42
(2) 本期增加金额	402,991.45	961,852.72	211,320.09	281,752.11	1,857,916.37
—购置	402,991.45	961,852.72	211,320.09	281,752.11	1,857,916.37
(3) 本期减少金额		54,523.00	286,946.00	9,964.00	351,433.00
—处置或报废		54,523.00	286,946.00	9,964.00	351,433.00
(4) 期末余额	560,329.45	4,030,552.64	3,548,118.57	2,269,216.13	10,408,216.79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47,284.39	2,495,163.94	2,663,320.83	1,517,983.07	6,723,752.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4,947.20	400,107.32	452,263.84	254,196.69	1,121,515.05
—计提	14,947.20	400,107.32	452,263.84	254,196.69	1,121,515.05
(3) 本期减少金额		51,810.70	272,598.70	5,853.73	330,263.13
—处置或报废		51,810.70	272,598.70	5,853.73	330,263.13
(4) 期末余额	62,231.59	2,843,460.56	2,842,985.97	1,766,326.03	7,515,004.15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98,097.86	1,187,092.08	705,132.60	502,890.10	2,893,212.64
(2) 年初账面价值	110,053.61	628,058.98	960,423.65	479,444.95	2,177,981.19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献县清源污水处理厂改扩建 (PPP) 项目特许经营项目	17,283,953.18		17,283,953.18	
正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一期) PPP 项目	16,260,569.17		16,260,569.17	
宜兴污水处理概念厂暨城市生态综合体项目	11,431,697.59		11,431,697.59	
安阳广润产业园污水处理厂项目	585,615.98		585,615.98	
义乌市第一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建设及特许经营项目				
合计	45,561,835.92		45,561,835.92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4,306,778.48	4,306,778.48
			6,724,950.35	6,724,950.35
			3,846,401.12	3,846,401.12
			5,132,040.85	5,132,040.85
			20,010,170.80	20,010,170.80

2、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转入无形资 产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歙县溇源污水处理厂改扩建 (PPP)项目特许经营项目	3,158.81	4,306,778.48	12,977,174.70			17,283,953.18	54.72	54.72	208,343.41	208,343.41	4.88	自筹、金融 机构贷款
正定高新经济技术开发区污 水处理厂(一期)PPP项目	7,360.40	6,724,950.35	9,535,618.82			16,260,569.17	22.09	22.09				自筹
宜兴污水处理概念厂暨城市 生态综合体项目	21,444.10	3,846,401.12	7,864,352.66		279,056.19	11,431,697.59	5.33	5.33				自筹
安阳广润产业园污水处理厂 项目	3,615.64		585,615.98			585,615.98	1.62	1.62				自筹
义乌市第一污水处理厂二期 项目建设及特许经营项目	4,322.67	5,132,040.85	38,094,647.75	43,226,688.60			100.00	100.00				自筹
合计	39,901.62	20,010,170.80	69,057,409.91	43,226,688.60	279,056.19	45,561,835.92			208,343.41	208,343.41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著作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4,600.00	12,300.00	476,666.00	274,932,534.60	275,426,100.60
(2) 本期增加金额	38,295,400.00			276,720.09	144,623,934.46	183,196,054.55
—购置	38,295,400.00			276,720.09		38,572,120.09
—在建工程转入					43,226,688.60	43,226,688.60
—其他增加					101,397,245.86	101,397,245.86
(3) 本期减少金额					100,017,259.98	100,017,259.98
—处置						
—其他减少					100,017,259.98	100,017,259.98
(4) 期末余额	38,295,400.00	4,600.00	12,300.00	753,386.09	319,539,209.08	358,604,895.17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4,600.00	12,300.00	246,328.13	39,831,104.11	40,094,332.24
(2) 本期增加金额	255,302.68			80,846.52	15,806,561.59	16,142,710.79
—计提	255,302.68			80,846.52	15,806,561.59	16,142,710.79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6,230,240.71	16,230,240.71
—处置						
—其他减少					16,230,240.71	16,230,240.71
(4) 期末余额	255,302.68	4,600.00	12,300.00	327,174.65	39,407,424.99	40,006,802.32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040,097.32			426,211.44	280,131,784.09	318,598,092.85
(2) 年初账面价值				230,337.87	235,101,430.49	235,331,768.3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宜兴概念厂土地使用权	38,040,097.32	相关手续办理中,已于2018年1月17日取得产权证书

3、 其他说明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中,用于融资租赁的特许经营权账面价值为100,061,499.70元,详见本附注“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一)1”的披露。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等	1,177,141.53	1,133,326.63	302,052.89		2,008,415.27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535,780.70	4,026,768.32	14,176,446.69	2,376,058.43
递延收益	12,863,346.74	3,215,836.68		
绩效挂钩工资	9,571,896.74	1,449,464.51	7,402,507.02	1,110,376.05
可抵扣亏损	1,214,837.40	303,709.35		
股权激励	1,598,230.82	251,694.61		
未确认融资收益	575,640.94	143,910.23	1,500,908.18	225,136.23
内部交易等未实现利润	620,377.76	155,094.43	14,224,418.97	3,556,104.73
BOT、ROT、TOT 金融资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370,593.21	46,324.15
合计	50,980,111.10	9,546,478.13	37,674,874.07	7,313,999.5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负债	差异	负债
BOT、ROT、TOT 金融资产应 纳税暂时性差异	1,613,834.00	299,457.17	357,373.54	44,671.69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等	5,041,324.08	654,000.00
预付土地款		19,248,053.00
合计	5,041,324.08	19,902,053.00

(十八)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96,699,800.00	100,993,000.00

(十九)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款项	162,204,774.20	100,769,589.86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支付的工程款。

(二十)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款项	4,519,448.08	583,958.53

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项目	金额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3,377,442.40
减：累计已发生成本	11,285,509.04
累计已确认毛利	1,718,665.1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373,268.18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2,583,219.26	93,175,505.19	90,430,233.77	15,328,490.6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1,296.18	8,320,959.90	8,436,749.16	55,506.92
辞退福利		804,493.56	804,493.56	
合计	12,754,515.44	102,300,958.65	99,671,476.49	15,383,997.6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550,035.80	78,454,615.28	75,712,404.79	15,292,246.29
(2) 职工福利费		4,282,092.88	4,282,092.88	
(3) 社会保险费	20,181.90	5,487,640.45	5,487,868.01	19,954.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654.26	4,810,706.39	4,806,420.19	17,940.46
工伤保险费	5,052.63	343,870.83	348,001.77	921.69
生育保险费	1,475.01	333,063.23	333,446.05	1,092.19
(4) 住房公积金	6,303.00	4,885,815.37	4,880,335.17	11,783.2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98.56	65,341.21	67,532.92	4,506.85
合计	12,583,219.26	93,175,505.19	90,430,233.77	15,328,490.6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69,303.60	7,997,477.54	8,113,701.28	53,079.86
失业保险费	1,992.58	323,482.36	323,047.88	2,427.06
合计	171,296.18	8,320,959.90	8,436,749.16	55,506.92

(二十二)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9,505,440.90	5,031,907.64
增值税	3,045,282.97	7,586,993.73
个人所得税	484,228.81	233,773.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163.49	486,163.44
教育费附加	143,727.27	374,973.90
土地使用税	56,755.00	21,386.00
其他	17,038.18	17,521.43
合计	13,426,636.62	13,752,719.35

(二十三)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92,998.62	206,272.8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2,817.00	252,499.60
合计	475,815.62	458,772.49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股权激励回购库存股	21,516,080.00	
往来款	1,163,594.81	1,003,988.90
已结算尚未支付的经营款项	1,205,432.81	715,533.63
保证金及押金	144,041.00	255,500.00
其他	160,260.24	
合计	24,189,408.86	1,975,022.53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595,833.38	11,27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042,415.43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	211,538.52	211,538.52
合计	62,849,787.33	11,486,538.52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提增值税	46,473,642.15	21,442,843.92

(二十七)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39,395,833.34
质押借款(注)	50,800,000.00	33,000,000.00
合计	50,800,000.00	72,395,833.34

注：质押借款说明详见本附注“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一）2”。

(二十八)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79,867,228.99	

其中：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长江联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10.16-2022.10.15	80,000,000.00	浮动利率	63,893,743.33	保证
长江联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10.16-2022.10.15	20,000,000.00	浮动利率	15,973,485.66	保证
合计		100,000,000.00		79,867,228.99	

应付融资租赁款说明：

1、焦作中持于 2017 年 10 月与长江联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合同采用售后回租式融资租赁交易，以公司生化反应池等设备为租赁物，租赁成本人民币 8,000.00 万元，租赁期 60 个月，采用浮动利率，租赁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另加 0.5 个百分点计算得出。

2、东阳中持于 2017 年 10 月与长江联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合同采用售后回租式融资租赁交易，以公司变配电间等设备为租赁物，租赁成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租赁期 60 个月，采用浮动利率，租赁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另加 0.5 个百分点计算得出。

(二十九)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BOT 项目设备更新	15,260,616.64	11,740,085.45	大修支出
ROT 项目设备更新	10,532,931.14	11,843,765.20	大修支出
TOT 项目设备更新	8,625,873.31		大修支出
合计	34,419,421.09	23,583,850.65	

(三十)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0,348,012.70	90,000.00	1,011,538.52	9,426,474.18
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售价 高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		17,610,226.59	762,899.55	16,847,327.04
合计	10,348,012.70	17,700,226.59	1,774,438.07	26,273,801.2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 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江山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BOT 项目补助《关于下达 2015 年城镇污水垃圾助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的的通知》(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建计发【2015】247 号)	4,883,012.70		211,538.52		4,671,474.18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全过程监控的智能传感器系统研制项目(2012AA063404)(《科技部关于拨付 2015 年第一批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课题经费的通知》(国科发资[2015]33 号)《科技部关于拨付 2015 年第三批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课题经费的通知》(国科发资[2015]127 号)	2,210,000.00				2,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行业工业园区综合环境建设管理服务模式创新及工程示范课题	1,545,000.00				1,545,0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水处理全过程监控的智能传感器系统研制项目(配套)(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区科委)《海淀区配套上级科技项目协议书》)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臭氧与新型曝气生物滤池组合工艺处理难降解有机废水工程性优化研究(北京高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臭氧与新型曝气生物滤池组合工艺处理难降解有机废水工程性优化研究项目(北京市科技技术委员会)	210,000.00	9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348,012.70	90,000.00	1,011,538.52		9,426,474.18	

(三十一)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76,828,500.00	26,507,500.00				26,507,500.00	103,336,000.00

股本变动说明详见本附注“五（三十二）1、2”。

(三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0,986,777.17	219,708,779.62		430,695,556.79
其他资本公积		1,596,237.49		1,596,237.49
合计	210,986,777.17	221,305,017.11		432,291,794.28

资本公积的变动说明：

1、2017年3月，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3号文《关于核准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609,5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9.88元，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53,021,86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19,200,000.00元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0,801,7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23,020,160.00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25,609,500.00元，考虑可抵扣进项税额1,680,039.62元后，资本溢价199,090,699.62元。

2、2017年11月，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规定，本公司计划向34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918,000.00股，授予价格为23.96元/股。截至2017年11月8日，本公司实际向32名股权激励对象以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行权认缴，收到32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股权激励投资款21,516,080.00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股本）898,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0,618,080.00元。并确认2017年股权激励成本1,598,230.82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工商变更手续尚在办理中。

3、确认子公司任丘中持少数股东股权激励成本，调减本公司其他资本公积1,993.33元。

(三十三) 库存股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回购股份		21,516,080.00		21,516,080.00

库存股说明：详见本附注“五（三十二）2”。

(三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686,000.71	4,932,617.90		16,618,618.61

(三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3,828,792.16	92,973,603.3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33,828,792.16	92,973,603.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191,922.49	46,751,331.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932,617.90	5,896,142.50
对所有者的分配	5,121,9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5,966,196.75	133,828,792.16

(三十六)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9,293,695.62	373,310,515.44	409,142,827.28	298,607,698.29

2、按业务类别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EPC 服务	242,000,116.33	184,868,905.88	157,012,342.78	122,699,109.90
运营服务	170,497,539.40	117,868,554.90	175,649,583.34	123,946,218.72
技术产品销售	85,721,507.26	54,287,096.24	75,399,277.39	51,786,424.63
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及其他	31,074,532.63	16,285,958.42	1,081,623.77	175,945.04
合计	529,293,695.62	373,310,515.44	409,142,827.28	298,607,698.29

3、按地区类别

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198,009,872.84	135,465,639.72	174,976,840.61	129,327,099.62
华东地区	69,247,928.89	51,908,048.10	77,286,925.19	56,518,869.20
华南地区	12,434,786.21	11,037,394.36	9,627,900.28	8,273,574.24
华中地区	242,504,962.21	169,907,362.69	117,052,719.67	80,842,114.70
西北地区	4,011,511.87	2,487,320.94	11,057,490.92	7,969,859.77
西南地区	2,184,807.88	1,709,216.64		
东北地区	899,825.72	795,532.99	19,140,950.61	15,676,180.76
合计	529,293,695.62	373,310,515.44	409,142,827.28	298,607,698.29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排名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23,600,913.03	23.35
第二名	32,619,449.47	6.16
第三名	26,295,565.25	4.97
第四名	25,401,306.80	4.80
第五名	25,000,337.84	4.72
合计	232,917,572.39	44.00

(三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8,532.26	1,806,510.20
教育费附加	961,097.80	1,427,362.72
印花税等	976,707.77	489,135.01
营业税		190,209.64
合计	3,096,337.83	3,913,217.57

(三十八)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003,338.90	5,929,572.95
业务招待费	4,201,454.29	2,451,662.21
交通差旅费	3,979,805.45	3,189,946.27
办公费	1,027,133.52	986,048.88
业务开发费	319,972.39	126,885.41
售后服务费用	238,390.33	397,069.15
其他	156,102.35	97,956.09
合计	16,926,197.23	13,179,140.96

(三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954,313.35	15,147,038.81
研究与开发费	14,815,218.23	10,798,431.38
办公费	14,441,415.72	9,617,272.44
中介咨询费	3,741,892.53	2,650,390.13
业务招待费	1,712,217.89	970,046.89
股权激励	1,598,230.82	
摊销折旧费	826,828.84	904,883.90
其他	443,229.47	780,147.41
合计	59,533,346.85	40,868,210.96

(四十)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042,183.45	8,231,155.80
减：利息收入	4,455,526.88	3,317,794.33
汇兑损益	315,030.20	1,152,031.37
其他	813,217.45	1,179,979.12
合计	7,714,904.22	7,245,371.96

(四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0,361,634.01	2,603,104.74

(四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86,072.42	-147,757.78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7,445.18
合计	1,886,072.42	-130,312.60

(四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36,859.26	38,717.75	36,859.26
处置无形资产收益		1,637,894.92	
合计	36,859.26	1,676,612.67	36,859.26

(四十四)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收入	11,211,175.46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款（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臭氧与新型曝气生物滤池组合工艺处理难降解有机废水工程性优化研究（北京高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臭氧与新型曝气生物滤池组合工艺处理难降解有机废水工程性优化研究项目创资助基金（北京市科技技术委员会）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山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BOT 项目补助 《关于下达 2015 年城镇污水垃圾助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的通知》（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建计发【2015】247 号）	211,538.5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922,713.98		

(四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213,097.86	13,720,117.85	2,213,097.86
其他	116,557.45	96,461.34	116,557.45
合计	2,329,655.31	13,816,579.19	2,329,655.31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收入		12,069,923.01	与收益相关
宁波杭州湾新区商贸服务业扶持资金	663,32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补助	1,34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专项资金补贴及改制上市资助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贷款贴息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山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BOT 项目补助《关于下达 2015 年城镇污水垃圾助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的通 知》(浙江省住房与城乡建设厅文件建计发【2015】247 号)		211,538.52	与资产相关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205,777.86	338,656.3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213,097.86	13,720,117.85	

(四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	35,598.07	711,308.38	35,598.07
合计	235,598.07	711,308.38	235,598.07

(四十七)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4,332,267.55	9,853,997.20
递延所得税调整	-1,977,693.06	-852,429.63
合计	12,354,574.49	9,001,567.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5,290,462.94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293,569.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44,707.6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4,866.6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2,272.80
污水处理业务税收优惠的影响	-4,699,672.6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37,724.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0,389.5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74,891.40
其他	150,883.40
所得税费用	12,354,574.49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003,097.86	848,282.32
利息收入	1,314,289.87	1,791,678.01
收到保证金	35,781,363.35	33,300,330.67
收到单位及个人往来款等	2,163,560.66	4,205,720.74
合计	42,262,311.74	40,146,011.7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费用	38,213,534.13	24,373,334.94
支付保证金	40,313,283.26	34,145,333.25
支付单位及个人往来款	2,345,837.11	4,265,634.25
合计	80,872,654.50	62,784,302.44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OT 项目终止运营支付的费用		685,195.73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形资产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收到的现金	95,000,000.00	
收到贷款贴息	500,000.00	600,000.00
上市专项资金补贴及资助款		500,000.00
合计	95,500,000.00	1,1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股发行费用、上市费用	9,977,310.44	700,000.00
支付融资手续费、服务费等	4,672,000.00	2,230,000.00
合计	14,649,310.44	2,930,000.00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2,935,888.45	48,376,086.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361,634.01	2,603,104.74
固定资产折旧	1,121,515.05	1,217,630.06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油气资产折耗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16,142,710.79	19,038,839.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2,052.89	273,157.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6,859.26	-1,676,612.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357,213.65	9,383,187.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86,072.42	130,312.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32,478.54	-897,101.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4,785.48	44,671.6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924,497.31	11,095,660.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4,899,449.47	-45,119,795.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188,802.46	53,476,544.62
其他	1,598,23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716,523.40	97,945,684.9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3,641,534.20	149,534,032.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9,534,032.47	86,543,129.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07,501.73	62,990,902.9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53,641,534.20	149,534,032.47
其中：库存现金	229,718.79	189,456.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3,411,815.41	149,344,576.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641,534.20	149,534,032.4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 现金等价物		

(五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657,956.77	保证金存款
应收账款	2,344,092.47	质押取得长期借款
无形资产	100,061,499.70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合计	106,063,548.94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任丘中持	2017.5.27
中持净水	2017.7.19
安阳中持	2017.12.7

(二) 注销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无注销的子公司。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沧州中持	任丘市	河北省沧州市任丘市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慈溪中持	慈溪经济开发区	浙江省慈溪经济开发区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100.00		股权受让
常山中持	常山县	浙江省常山县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铜山中持	铜山新区	江苏省徐州市铜山新区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石家庄中持	正定县	河北省石家庄正定县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60.00		投资设立
焦作中持	沁阳市	河南省沁阳市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肃宁中持	肃宁县	河北省肃宁县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江山中持	江山市	浙江省江山市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三门峡中持	义马市	河南省三门峡市义马市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持海亚	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51.00		投资设立
东阳中持	东阳市	浙江省东阳市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70.00		投资设立
清河中持	清河县	河北省清河县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持新概念	宜兴市	江苏省宜兴市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90.00		投资设立
正定中持	正定县	河北省正定县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持净水	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50.50		投资设立
任丘中持	任丘市	河北省沧州市任丘市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90.00		投资设立
安阳中持	安阳县	河南省安阳市安阳县	污水处理相关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 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 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 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余额
东阳中持	30.00	2,108,838.76	2,169,000.00	5,541,411.45
中持新概念	10.00	-3,022.00		196,978.00
任丘中持	10.00	248,744.97		2,828,744.96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原中持	20,485,758.11	22,893,157.47	43,378,915.58	8,806,609.56	16,100,934.54	24,907,544.10	7,896,002.71	22,172,732.91	30,068,735.62	10,370,717.95	1,026,108.73	11,396,826.68
宁特新概念	14,596,585.91	50,562,041.53	65,158,627.44	19,989,512.07		19,989,512.07	2,100,520.08	23,098,793.52	25,199,313.60	999,978.19		999,978.19
任丘中持	12,418,903.40	92,447,817.36	104,866,722.76	67,738,010.68	8,821,329.06	76,559,339.74						
合计	47,301,249.42	165,903,016.36	213,404,265.78	96,534,132.31	24,922,263.60	121,456,395.91	9,996,522.79	45,271,526.43	55,268,049.22	11,370,696.14	1,026,108.73	12,396,804.8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原中持	28,207,588.97	7,029,462.54	7,029,462.54	-9,074,209.43	23,312,920.31	5,774,653.52	5,774,653.52	7,681,028.73
中特新概念		-30,220.04	-30,220.04	-12,538,889.39		-664.59	-664.59	170,814.43
任丘中持	7,319,089.48	2,487,449.69	2,487,449.69	-55,285,678.68				
合计	35,526,678.45	9,486,692.19	9,486,692.19	-76,898,777.50	23,312,920.31	5,773,988.93	5,773,988.93	7,851,843.16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短期借款等，各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的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扩张迅速，应收账款呈快速增加趋势。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7,021.40 万元，较期初 17,758.28 万元增加 9,263.12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显著。公司主要客户为各地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和国有大型企业，客户资金实力雄厚、还款信誉良好，公司发生应收账款坏账的可能性相对较小。公司管理层依据合同约定付款条款及时催收款项，以确保公司整体的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

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长短期融资需求。公司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已确保公司整体的利率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外币银行存款，故汇率风险较小。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持环保	北京市	建设工程及项目投资	6,000.00	23.3591	23.3591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许国栋。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许国栋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朱利丹	董事长配偶
邵凯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高管）
孙召强	公司高管
王志立	公司高管
朱向东	公司高管
沈荣可	公司高管
郑淑文	公司监事
北京中持绿色能源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持绿色）	受母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北京金控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金控）	受公司董事重大影响的公司
江苏康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环保）	受公司董事重大影响的公司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水务）	联营企业
启盘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盘科技）	联营企业
太原市泓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泓源）	联营企业
浚县中州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浚县水务）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河北中持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持检测河北）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等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州水务	襄城单晶硅污水处理	25,000,337.84	7,698,243.25
中州水务	卫辉清泉污水升级改造		16,032,407.92
浚县水务	浚县二污设备供货及安装		10,000,852.69

采购商品等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持绿色	采购设备	5,128,205.13	
中州水务	项目管理费	2,258,490.57	1,942,315.95
北京金控	采购设备	1,836,923.12	1,313,078.60
康泰环保	采购设备	340,512.83	
中持检测河北	检测服务	132,691.26	
启盘科技	采购设备	59,401.71	
太原泓源	采购设备	19,145.30	769,950.00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持环保	5,000,000.00	2017.5.26	2020.5.26	否
中持环保	5,000,000.00	2017.6.26	2020.6.26	否
中持环保	7,000,000.00	2017.7.25	2020.7.25	否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持环保	2,420,000.00	2017.8.14	2020.8.14	否
中持环保	9,000,000.00	2017.8.14	2020.8.14	否
中持环保	5,690,000.00	2017.8.25	2020.8.14	否
中持环保	1,560,000.00	2017.9.7	2020.8.14	否
中持环保	5,000,000.00	2017.11.8	2020.11.8	否
中持环保、许国栋	1,174,800.00	2017.3.10	2019.3.10	否
中持环保、许国栋	13,500,000.00	2017.11.1	2018.11.1	否
中持环保、许国栋	5,000,000.00	2017.11.15	2018.11.15	否
中持环保、许国栋	5,000,000.00	2017.11.15	2018.11.15	否
中持环保、许国栋	5,000,000.00	2017.11.27	2018.11.27	否
中持环保、许国栋	5,000,000.00	2017.12.6	2018.12.6	否
中持环保、许国栋	5,000,000.00	2017.12.6	2018.12.6	否
中持环保、许国栋	9,000,000.00	2017.7.25	2020.7.24	否
中持环保、许国栋	3,245,000.00	2017.8.18	2020.8.17	否
中持环保、许国栋	4,000,000.00	2017.10.18	2020.9.12	否
中持环保、许国栋、 朱利丹	40,000,000.00	2016.11.29	2020.11.28	否
合计	136,589,800.00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山中持	33,000,000.00	2015.10.19	2026.10.11	否
沧州中持	6,000,000.00	2017.8.18	2026.7.25	否
沧州中持	9,000,000.00	2017.8.25	2026.7.25	否
沧州中持	9,000,000.00	2017.11.28	2026.7.25	否
焦作中持	110,000.00	2017.3.17	2020.3.16	否
焦作中持	91,644,055.80	2017.10.16	2024.10.15	否
东明中持	22,911,014.00	2017.10.16	2024.10.15	否
合计	171,665,069.80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16.83	497.87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浚县水务	1,376,587.95	137,658.80	11,012,703.67	550,635.18
	中州水务	1,046,821.92	104,682.19	5,546,821.92	277,341.1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中持绿色	6,000,000.00	
	北京金控	1,393,608.95	579,200.00
	康泰环保	278,880.00	
	中持检测河北	84,670.00	
	启盘科技	3,700.00	
	太原泓源	400,627.80	381,482.50
	中州水务		718,922.84
其他应付款			
	孙召强	29,468.20	10,000.00
	王志立	15,519.50	20,000.00
	邵凯	3,619.50	12,654.00
	朱向东	1,596.00	1,592.00
	沈荣可	713.50	
	郑淑文		1,400.00
	中持环保		50,000.00

(六) 关联方承诺

1、 污泥处理与处置相关业务重组

2013 年 11 月 27 日，中持有限、中持绿色分别通过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承接中持绿色与污泥处理与处置相关的、截至决议日中持绿色尚未履行完毕部分的业务合同事项。同日，本公司与中持绿色签署了《业务重组框架协议》约定，鉴于中持绿色从事业务中的污泥处理与处置业务系污水处理业务其中的一个环节，为避免潜在同业竞争之目的，本公司与中持绿色业务进行整合，将中持绿色从事的与污泥处理与处置相关的业务转移至本公司，中持绿色不再从事任何与污泥处理与处置相关的业务。该污泥处理与处置相关业务重组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污泥处理与处置业务合同的转移

①中持绿色不再开展新的污泥处理与处置业务，原有污泥处理与处置业务由本公司承接。截至报告出具日对中持绿色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与污泥处理与处置业务相关的合同处理方式详见本附注九（六）1（1）④。

中持绿色将与污泥处理与处置业务相关的客户、合作伙伴、供应商及业务合同等信息和资料移交给本公司。

②对中持绿色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与污泥处理与处置业务相关的合同，如能够取得合同业主方同意，由本公司与业主方直接签订协议，由本公司履行合同中中持绿色尚未履行的权利与义务；业主方无法同本公司直接签订协议的，经合同业主方同意，由本公司与中持绿色签订协议，中持绿色委托本公司履行合同中尚未履行部分的业务。如无法取得业主方同意实施业务转移，则中持绿色根据合同终止该项业务合同，相关法律责任由中持绿色独立承担。

③中持绿色污泥处理与处置业务合同的转移形成的新业务合同的定价原则：

a、对于虽已签署合同但尚未开始实施的业务合同，本公司承接后签订的新业务合同价格直接按照中持绿色与业主方签署的原合同金额确定；

b、对于已开始实施但尚未实施完毕的合同，本公司承接后签订的新业务合同定价按照尚未履行完毕部分的原合同额确定；

c、对于中持绿色已经完成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实施仅处于待验收或者质保期内的合同，鉴于中持绿色已确认相关业务合同收入或确认相关业务成本，并考虑到本次业务重组中中持绿色无偿转移相关业务、技术和人员等，以及便于本公司后续跟进客户需求发掘新的商业机会等因素，双方同意该等合同的后续服务由中持绿色委托本公司承担履行，但该等委托不再另行约定对价。

④截至报告出具日，对中持绿色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与污泥处理与处置业务相关的合同处理方式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元）	说明
1	秦皇岛市北戴河新区污泥处理厂工程工艺系 统方案设计成套设备供货和安装调试合同	92,862,730.00	经业主方同意由本公司实施该合同。中持环保承诺，若本公司无法履行该合同， 由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之连带赔偿责任。
2	鑫广绿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污泥干化处 理工程采购、安装合同	5,894,000.00 其中：设备费：4,414,000.00， 技术服务费：1,480,000.00	经业主方同意，本公司与中持绿色签订合同约定，由本公司提供技术服务费 148.00 万元（不含税金额为 139.622642 万元）。
3	广州西区水质净化厂污泥加钙干化处理系统 采购合同	6,659,800.00	双方出具承诺：重组日之后，若业主启动项目，则剩余业务由本公司负责进行。 本公司同业主直接签订合同，或者经业主方同意由本公司同中持绿色签订合 同，合同预计金额 466.19 万元。如无法取得业主方同意，则中持绿色承诺终 止该合同并独立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 研究开发课题的处理

对于中持绿色尚未结题的与污泥处理与处置相关的研发课题项目或政府补助项目，鉴于项目责任单位的变更难度大。双方同意，自重组日起，对于已经实施完毕待结题的污泥处理与处置相关研发课题项目或政府资助项目，相关知识产权的转移参照上述“2、人员、知识产权的转移”执行，后续验收工作由本公司负责派出技术人员实施；对于中持绿色正在实施的住建部研发课题/子任务项目，自重组日起，该研发课题/子任务项目所需的固定资产（包括设备、仪器等）仍然由中持绿色按照《任务合同书》约定出资购置，本公司向该项目派出技术人员，提供相关技术等服务，所发生的研发费用由本公司承担，待该项目验收后，与该项目相关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申请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归本公司所有，因项目形成的固定资产，由本公司根据资产评估及审计结果，扣除专项经费部分，向中持绿色购买。本公司与中持绿色于 2013 年 11 月 27 日就上述研究开发课题事项签署协议书。

截至报告出具日，乙方尚未结题的与污泥处理与处置相关的研发课题/子任务或政府补助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1	滚筒式污泥高温好氧发酵集成技术与装备及产业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节能与科技司的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子任务）	975,900.00
2	高含固厌氧消化系统装备研究与开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节能与科技司的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子任务）	681,800.00
	合计	1,657,70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业务尚未结题验收，在中持绿色递延收益科目列示。

2、其他关联方承诺事项

2017 年 7 月 5 日，任丘中持与任丘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任丘市城东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约定，需由任丘中持收购原由中持绿色负责融资、建设及运营的污泥处理装置（以下简称：该污泥处理装置）。中持绿色已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出具《关于同意资产转让的证明》同意，以任丘市佳诚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任佳评报字（2016）第 89 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依据，该污泥处理装置转让价格为 600 万元整。2017 年 7 月，该污泥处理装置已完成资产移交工作。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任丘中持尚未与中持绿色签订该污泥处理装置采购协议。

十、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898,000.00 元。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0.00 元。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0.00 元。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行权价格为 23.96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2018 年 11 月 3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 日为解锁期。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0.00 元。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按照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进行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1,596,237.49 元。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1,598,230.82 元。

(三)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有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动放弃认购其对应的限制性股票 20,000.00 股，因而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为 32 人，实际授予数量为 898,000.00 股。

(四) 其他说明

2017 年 11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有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动放弃认购其对应的限制性股票 2.00 万股，因而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为 32 人，实际授予数量为 89.80 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23.96 元/股。截至 2017 年 11 月 8 日，本公司实际向 32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行权认缴，收到 32 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股权激励投资款 21,516,080.00 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股本）898,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0,618,080.00 元。并确认 2017 年股权激励成本 1,598,230.82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如下：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

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完成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息、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和红利同时按本激励计划进行锁定。

十一、政府补助

(一)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 减相关成本费用损 失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OT 项目 补助	5,500,000.00	递延收益	211,538.52	211,538.52	其他收益

(二)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退税收入	11,211,175.46	11,211,175.46	12,069,923.01	其他收益
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款（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700,000.00	700,000.00		其他收益
臭氧与新型曝气生物滤池组合工艺处理难降解有机废水工程性优化研究（北京高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收益
臭氧与新型曝气生物滤池组合工艺处理难降解有机废水工程性优化研究项目创资助基金（北京市科技技术委员会）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环保补助	1,344,000.00	1,344,000.00		营业外收入
宁波杭州湾新区商贸服务业扶持资金	663,320.00	663,320.00		营业外收入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205,777.86	205,777.86	338,656.32	营业外收入
贷款贴息	500,000.00	500,000.00	600,000.00	财务费用
污水处理全过程监控的智能传感器系统研制项目（2012AA063404）（《科技部关于拨付 2015 年第一批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课题经费的通知》（国科发资[2015]33 号）《科技部关于拨付 2015 年第三批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课题经费的通知》（国科发资[2015]127 号）	2,210,000.00			
行业工业园区综合环境建设管理服务模式创新及工程示范课题	1,545,000.00			
污水处理全过程监控的智能传感器系统研制项目（配套）（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区科委）《海淀区配套上级科技项目协议书》）	1,000,000.00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1) 焦作中持于 2017 年 10 月与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联合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YUFLC001690-ZL0001-L001 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类），进行回租式融资租赁交易。根据该合同约定，租赁物为生化反应池等设备及其构筑物，即对应焦作中持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项下全部资产。租赁物购买价款确认方式为根据编号为东方燕都评字[2017]第 0995 号资产评估报告对资产进行价值评估的评估结果。起租日为 2017 年 10 月 16 日，租赁期限自起租日起算共 60 个月，至 2022 年 10 月 15 日止。租赁物购买价款（租赁成本）为 8,000.00 万元，租赁保证金为 400.00 万元，租赁手续费为 370.00 万元，租赁物留购价款为 100.00 元，租金总额为 9,164.40558 万元，焦作中持按照《租金偿还明细表》支付租金。双方约定的租赁利率为同期中国人民银行 1-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另加 0.5 个百分点，即签署本合同时年租赁利率确定为 5.25%。由本公司、中持环保及许国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即 2017.10.16-2024.10.15。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焦作中持尚未偿还租金。

焦作中持按照《租金偿还明细表》支付租金，经营期支付租金计划如下：

支付期间	支付租金
2018 年度	18,328,811.16
2019 年及以后	73,315,244.64
合 计	91,644,055.80

(2) 东阳中持于 2017 年 10 月与长江联合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YUFLC001692-ZL0001-L001 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类），进行回租式融资租赁交易。根据合同约定，租赁物为变配电间等设备及其构筑物，即对应东阳中持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项下全部资产。租赁物购买价款确认方式为根据编号为东方燕都评字[2017]第 0994 号资产评估报告对资产进行价值评估的评估结果。起租日为 2017 年 10 月 16 日，租赁期限自起租日起算共 60 个月，至 2022 年 10 月 15 日止。租赁物购买价款（租赁成本）为 2,000.00 万元，租赁保证金为 100.00 万元，租赁手续费为 92.50 万元，租赁物留购价款为 100.00 元，租金总额为 2,291.1014 万元，东阳中持按照《租金偿还明细表》支付租金。双方约定的租赁利率为同期中国人民银行 1-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另加 0.5 个百分点，即签署本合同时年租赁利率确定为 5.25%。由本公司、中持环保及许国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即 2017.10.16-2024.10.15。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东阳中持尚未偿还租金。

东阳中持按照《租金偿还明细表》支付租金，经营期支付租金计划如下：

支付期间	支付租金
2018 年度	4,582,202.80
2019 年及以后	18,328,811.20
合 计	22,911,014.00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2015 年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山中持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山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借款本金为 3,6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5.10.19-2024.10.11。本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该借款提供担保，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山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江山中持以应收账款收费权为该借款提供质押担保，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山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质押物名称为特许经营期内污水处理费收费权，权属证明为《浙江省江山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300.00 万元，质押的应收账款原值为 2,344,092.47 元。

(2) 2017 年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沧州中持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财苑支行分别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借款本金为 600.00 万元、900.00 万元、900.00 万元，借款期限分别为 2017.8.21-2024.7.25、2017.8.25-2024.7.25、2017.11.28-2024.7.25。本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该借款提供担保，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财苑支行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沧州中持以应收账款收费权为该借款提供质押担保，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财苑支行签订最高额应收账款（收费权）质押合同，收费权名称为污水处理收费权，权属证明为《献县清源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PPP）项目特许经营协议》，权利到期日为自开始商业运营日起 7 年。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仍处于建造期，尚未开始商业运营，长期借款余额为 2,08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320.00 万元。

(3) 股份支付承诺事项详见本附注“十（四）其他说明”。

3、 关联方承诺事项

详见本附注“九（六）关联方承诺”。

(二) 或有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利润分配情况

2018 年 3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总股本 103,33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333,600.00 元。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详见本附注“十二（一）重要承诺事项”。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208,745,324.31	94.68	19,606,271.08	9.39	131,111,156.53	93.13	9,705,191.70	7.40	121,405,964.83
组合 2	11,740,504.79	5.32			9,673,285.87	6.87			9,673,285.87
组合小计	220,485,829.10	100.00	19,606,271.08	9.39	140,784,442.40	100.00	9,705,191.70	6.89	131,079,250.70
合计	220,485,829.10	100.00	19,606,271.08		140,784,442.40	100.00	9,705,191.70		131,079,250.70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43,915,773.43	7,195,788.67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39,050,638.04	3,905,063.80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15,058,085.38	3,011,617.08	2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10,276,201.46	5,138,100.73	50.00
4 至 5 年 (含 5 年)	444,626.00	355,700.80	80.00
合计	208,745,324.31	19,606,271.08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各子公司的应收账款	11,740,504.79			9,673,285.87		

2、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901,079.38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

单位排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3,215,682.50	10.53	1,160,784.13
第二名	17,151,652.31	7.78	857,582.62
第三名	16,067,718.55	7.29	803,385.93
第四名	14,430,000.00	6.54	721,500.00
第五名	13,000,000.00	5.90	650,000.00
合计	83,865,053.36	38.04	4,193,252.68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12,237,715.23	13.28	769,016.43	6.28	11,468,698.80	4.87	536,182.02	7.80	6,337,345.03
组合 2	79,808,940.00	86.62			79,808,940.00	95.13			134,385,701.96
组合小计	92,046,655.23	99.90	769,016.43	0.84	91,277,638.80	100.00	536,182.02	0.38	140,723,046.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900.47	0.10			92,900.47				
合计	92,139,555.70	100.00	769,016.43		91,370,539.27	100.00	536,182.02		140,723,046.99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127,278.45	556,363.92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918,359.63	91,835.96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3,000.00	600.00	2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135,800.00	67,900.00	50.00
4 至 5 年 (含 5 年)	4,803.00	3,842.40	80.00
5 年以上	48,474.15	48,474.15	100.00
合计	12,237,715.23	769,016.43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各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79,808,940.00			134,385,701.96		

2、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5,134.41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300.00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80,593,534.33	134,962,554.93
保证金及押金	11,313,120.90	6,206,674.08
职工备用金	140,000.00	90,000.00
应收退税款	92,900.47	
合计	92,139,555.70	141,259,229.01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排名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往来款	29,985,991.07	1年以内	32.54
第二名	往来款	17,681,513.52	4年以内	19.19
第三名	往来款	10,635,057.77	3年以内	11.54
第四名	往来款	6,153,742.53	2年以内	6.68
第五名	往来款	3,170,615.74	2年以内	3.44
合计		67,626,920.63		73.3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9,495,477.44		199,495,477.44	152,155,877.45		152,155,877.45
对联营企业投资	119,957,287.23		119,957,287.23	38,808,801.91		38,808,801.91
合计	319,452,764.67		319,452,764.67	190,964,679.36		190,964,679.36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慈溪中持	3,755,877.45	19,933.33		3,775,810.78		
沧州中持	50,000,000.00	19,933.33		50,019,933.33		
石家庄中持	3,150,000.00			3,150,000.00		
常山中持	5,200,000.00			5,200,000.00		
铜山中持	1,000,000.00			1,000,000.00		
焦作中持	20,000,000.00	39,866.67		20,039,866.67		
三门峡中持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山中持	18,000,000.00			18,000,000.00		
中持海亚	2,550,000.00			2,550,000.00		
东阳中持	7,000,000.00			7,000,000.00		
中持新概念	24,000,000.00	21,000,000.00		45,000,000.00		
正定中持	7,500,000.00			7,500,000.00		
清河中持		19,933.33		19,933.33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中持净水		3,000,000.00		3,000,000.00		
任丘中持		23,239,933.33		23,239,933.33		
合计	152,155,877.45	47,339,599.99		199,495,477.44		

2、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联营企业										
中州水务	29,983,294.49	75,000,000.00		384,091.08						105,367,385.57
金州恒基	6,033,212.34			902,923.13						6,936,135.47
太原福源	2,792,295.08			2,571.65						2,794,866.73
溧阳环境		2,500,000.00		-172,856.50						2,327,143.50
启盛科技		2,500,000.00		31,755.96						2,531,755.96
合计	38,808,801.91	80,000,000.00		1,148,485.32						119,957,287.23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9,530,173.72	274,229,242.66	261,624,680.84	196,729,726.51

2、 按业务类别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EPC 服务	246,411,940.65	188,543,143.10	160,755,466.15	125,702,250.85
技术产品销售	86,649,396.26	55,799,408.62	76,602,239.55	52,707,550.35
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及其他	30,139,645.02	16,282,388.86	6,699,184.16	5,900,119.32
运营服务	16,329,191.79	13,604,302.08	17,567,790.98	12,419,805.99
合计	379,530,173.72	274,229,242.66	261,624,680.84	196,729,726.51

3、 按产品类别

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中地区	205,097,691.94	150,508,724.93	83,943,797.82	64,217,532.93
华北地区	142,068,148.89	96,388,800.02	116,999,525.19	86,265,333.85
华东地区	12,833,401.21	11,302,252.78	20,855,016.02	14,327,244.96
华南地区	12,434,786.21	11,037,394.36	9,627,900.28	8,273,574.24
西北地区	4,011,511.87	2,487,320.94	11,057,490.92	7,969,859.77
西南地区	2,184,807.88	1,709,216.64		
东北地区	899,825.72	795,532.99	19,140,950.61	15,676,180.76
合计	379,530,173.72	274,229,242.66	261,624,680.84	196,729,726.51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排名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23,600,913.03	32.57
第二名	32,619,449.47	8.59
第三名	29,412,162.16	7.75
第四名	26,295,565.25	6.93

单位排名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五名	19,801,601.29	5.22
合计	231,729,691.20	61.06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276,990.00	48,793,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48,485.32	-1,468,385.49
合计	23,425,475.32	47,324,614.51

十六、 补充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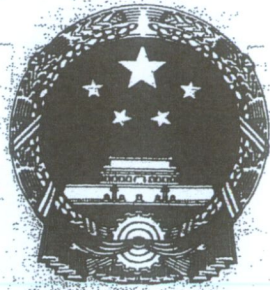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859.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24,636.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040.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945,799.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21,724.68
合计	3,174,931.0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8	0.65	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8	0.61	0.61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708310087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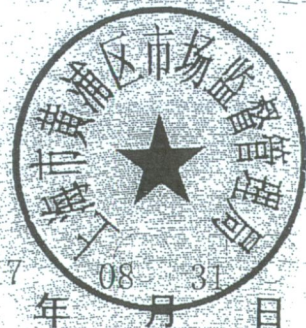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7年08月31日

证书序号, NO. 0257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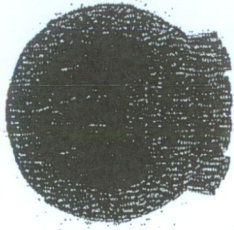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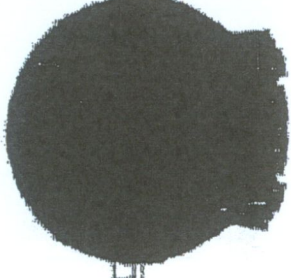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35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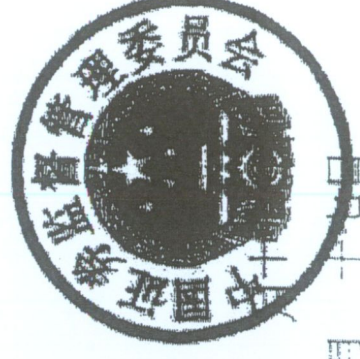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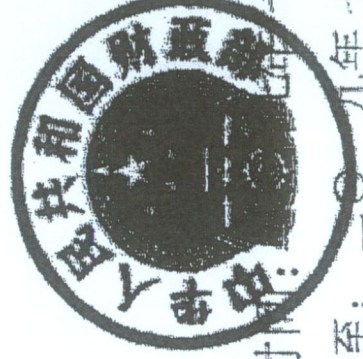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9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七日



